

●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丛书●

辽宁妇女社会地位调查

LIAO NING FU NÜ SHE HUI
DI WEI DIAO CHA



(辽宁卷)

LIAO NING JUAN

中国妇女出版社

D442.831
1

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丛书

辽宁妇女社会地位调查

万 军 高迎春 著
马 桦 刘晓凤

中国妇女出版社

(京)新登字 03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辽宁妇女社会地位调查/万军等著. —北京:中国妇女出版社,1994.5

ISBN 7-80016-943-X

I. 辽… I. 万… III. 妇女地位-调查研究-辽宁 N.D442.8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03791 号

辽宁妇女社会地位调查

万 军 高迎春 著
马 桦 刘晓凤

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城史家胡同甲 24 号

邮政编码:100010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春雷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1.5 字数 280 千字

1994 年 4 月北京第一版 1994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350 册

ISBN 7-80016-943-X/C·9

定价:10.00 元

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丛书

编委会

主任:关涛

编委:(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四连	王焕臣	刘世英	刘美玲	刘海荣
华福周	孙兆霞	时述花	何卿桂	吴爱英
周菊英	杨碧如	岳世淑	段火梅	陶春芳
栗先惠	姚维斗	梁光壁	梁维玲	龚存玲
曹秀荣	曹馨仪	彭燕如	熊玉梅	

丛书编委会

顾问:陶春芳

主任:刘海荣

副主任:赵淑芬 万军 董晓时

编委:(以姓氏笔划为序)

万军	马桦	王庆华	刘晓凤	刘海荣
李旭文	高迎春	董晓时		

主编:万军 高迎春

副主编:马桦 刘晓凤

总 序

关 涛

《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丛书》是1990年进行的我国首次大规模妇女社会地位调查取得的初步成果。

妇女问题是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之一。妇女的社会地位是妇女问题的焦点。它既是妇女进步与发展的主要标志,又是衡量一个国家社会发展水平的重要尺度。20世纪80年代以来,伴随着我国改革开放进程的不断深入,人们敏感地注意到,经济体制改革和由此引发的经济基础、上层建筑各个领域的变革,一方面为我国妇女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城乡广大妇女热情投身改革开放和两个文明建设,充分发挥“半边天”的伟大作用,受到全社会的普遍重视。妇女的地位和作用发生了历史性的巨大变化;另一方面,这场深刻的社会大变革也对妇女的发展提出了新的挑战。一些地方和单位出现了女职工下岗多、女性就业难、女大学生分配难和某些企业忽视对女职工的劳动保护,以及有些妇女的婚姻家庭权利和人身权利受侵犯的现象。于是,人们对中国妇女地位产生了截然不同的看法和揣度。有人认为中国妇女随着社会的发展取得了前所未有的进步和发展,也有人慨叹妇女地位下降了。

对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妇女地位产生不同评价的原因是非常复杂的,这其中包括观察分析问题的基点、选取测量指标的角度,以及社会统计口径、范围等等存在差异。同时,我国性别统计资料的缺乏和局部典型调查资料的相互背离,也妨碍人们对中国妇女地

位做出客观、准确、科学的评价。基于这种情况,经全国妇联书记处和国家统计局批准,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于1990年正式立项,并于1991年被批准为中华社会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这项调查,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针,在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广大调查人员进行了艰苦、深入、细致的工作,取得了预期的圆满成果。现在,调查组的同志们将调查研究成果汇集成《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丛书》出版。这套丛书以调查资料为基础,组织参加调查的研究人员分别撰写全国卷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分卷,既从总体上描绘出中国妇女社会地位的蓝图,概括全国妇女地位状况的一般特点,又突出了地区间的不同特色;既有实际情况的总结、描述,又有理论的分析 and 解释。它的出版不仅对我国妇女运动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也是妇女研究领域的一个突破。首先,它以翔实的数据向人们宣示,改革开放在给中国带来繁荣昌盛的同时,也给中国妇女带来了巨大的进步和发展。中国妇女在为发展社会生产力做出巨大贡献的同时,自身的地位也得到了改善和提高。这为系统地了解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社会中妇女地位状况、研究分析影响中国妇女地位的因素及其规律、制定妇女政策提供了丰富的论据和有益的建议。其次,为妇女理论研究的进一步深化提供了科学的立论依据和初步尝试,填补了妇女实证研究和性别统计的一项空白。第三,为妇联组织参与决策,加强工作的针对性提供了可靠的数据资料和科学论证。第四,向国际社会展示出中国妇女地位的实际状况,展示出社会主义制度在保护妇女权益,提高妇女地位上的优越性,并有利于中国与世界各国进行妇女地位方面的比较和交流。

1995年,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将在北京举行。届时,世界各国的政府代表和与大会同时举行的非政府组织论坛将围绕提高妇女地位问题进行广泛而深入的交流和探讨。《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

丛书》无疑是为这次大会献上的一份厚礼。我们期望通过我们的工作能使国际社会对中国妇女状况有一个全面、真实、公正的了解，恰当地评价我国妇女地位；也期望通过我们的工作为中国妇女的进步和发展，为进一步实现男女平等提供一点帮助。

1993年夏·北京

前 言

《辽宁妇女社会地位调查》是在全国妇联统一领导与部署下，在被抽样单位的大力支持下，由辽宁省妇联和省统计局通力合作，经过众人两年的共同努力，今天与读者见面了。这是一部珍贵的资料性工具书，是集体调查研究的成果，很值得庆幸和祝贺。

世界上一切事物中，人是最宝贵的，是最活跃的生产力。妇女占人口的半数，是一支伟大的人力资源。正像马克思曾经指出的那样：“每个了解一点历史的人都知道，没有妇女的酵素就不可能有伟大的社会变革，社会的进步可以用女性的社会地位来精确衡量。”妇女的社会地位及其作用反映了一个国家、一个地区的经济发展、社会文明进步状况。辽宁妇女同全国妇女一样，在旧中国，头顶三座大山，身缚四条绳索，被压在社会井底下。新中国建立以来，党和政府引导妇女走上了彻底解放的光明大道，广大妇女在党的关怀下，在国家现行法律、政策的保护下，由昔日的奴隶一跃而成为国家的主人，社会地位发生了深刻变化。埋没已久的潜在力和创造力被发掘出来，她们以极太的热情和崭新的风貌积极参与政治、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项事业，充分显示了妇女的伟大力量。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辽宁广大妇女奋发自强、开拓进取、积极奉献，在充满风险、充满竞争、充满机遇的改革洪流和现代化建设中，大展英姿、大显身手，进一步发挥了妇女“半边天”的作用。妇女的杰出本领和聪明才智更大限度地得到了施展，她们的社会地位也相应地得到了提高。但是，还必须认识到，妇女解放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

程。我国现在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的发展水平比较低;重男轻女的封建意识、旧传统观念的历史积淀还不会轻易从人们头脑中清出去;由于历史的和其它种种原因,妇女的群体素质与时代发展要求还不相适应。这一切都说明,辽宁妇女解放运动的历史任务远远没有完成,妇女的社会地位有待于进一步提高,充分发掘妇女这支伟大人力资源有许多问题有待于进一步解决。这就需要从实践到理论上加深对这些问题的探索和研究。

本书采取了问卷调查、直接统计调查、统计文献调查和典型调查等方法,对全省13个市、38个县区、76个乡、镇、街,144个村民委和居民委进行了抽样调查,在全省发放个人问卷1968份,回收问卷1968份,回收率100%,经检验合格率为99.6%,进入计算机汇总分析的有效问卷1968份。调查比较系统地搜集了反映辽宁妇女社会地位的基本资料,同时,它以这些资料为依据,以马克思主义妇女解放理论作指导,深入分析、探讨、研究了辽宁妇女社会地位的现状、特点、变化规律及影响因素,为党和政府规划妇女事业发展战略,制定妇女工作方针、政策提供了科学依据;为各级妇联制定妇女解放运动近、中期目标,参与决策妇女问题提供了服务;并且也将使广大妇女从中受到教育和启迪,进一步认清自己所处的社会地位,正确地把握自己,勇敢地面对现实,更好地使自己适应时代的要求,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努力进取,为振兴辽宁,为建设繁荣、富强、民主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创造更加辉煌的一页,发挥更大的作用。在通过自己努力奋争的同时,不断争得妇女自身社会地位的提高,这对于推动辽宁妇女解放运动的进一步发展,必将起到促进作用。

目 录

总卷序言	1
分卷前言	1
第一章 概述	1
第一节 妇女社会地位的历史发展	1
第二节 妇女地位的基本境况	6
第三节 妇女社会地位现状的基本特征与制约因素	11
第二章 女性的政治参与	21
第一节 女性参与政治的现状	22
第二节 建国以来女性参政状况的变化	45
第三节 男女政治地位平等仍有一定差距	68
关于女性政治参与和思考	73
第三章 女性劳动就业	86
第一节 妇女就业的环境与现状	87
第二节 女性就业的心理需求与标准	96
第三节 职业女性的追求与境遇	106
第四节 奉献——职业女性的主旋律	127
关于女性就业与女性地位的思考	148
第四章 女性教育	151
第一节 女性教育的现状	152
第二节 求学之路的希望与艰辛	164
关于教育与女性地位关系的思考	177

第五章 妇女与法律	179
第一节 法律与妇女社会地位	179
第二节 立法、执法与妇女社会地位	183
第三节 辽宁省保护妇女合法权益的地方法规	188
第四节 妇女与法律意识	196
保障妇女法律地位的几点思考	200
第六章 妇女与婚姻家庭	203
第一节 婚姻中的女性地位	204
第二节 家庭结构与女性地位	224
第三节 女性家庭地位的社会认同与自我认知	253
第四节 在婚姻家庭中性别角色的差距	260
关于妇女婚姻家庭地位的思考	261
第七章 女性人口与健康	264
第一节 辽宁省女性人口特点	264
第二节 建国以来辽宁省人口再生产状况分析	268
第三节 建国以来辽宁省妇女保健事业不断发展、提高	273
关于女性人口与健康的思考	289
第八章 女性与生活方式	296
第一节 女性的物质生活消费	297
第二节 女性的情感生活方式	304
第三节 女性的文化生活方式	314
关于生活方式与女性地位的思考	332
附录一 这里的女人不是月亮	334
——大连市金州区大魏家镇后石村妇女社会地位调查	
附录二 奉献·业绩·价值	340
——辽宁妇女社会地位侧视	
后 记	349

第一章

概述

马克思主义对于人类社会发展中妇女的发展及其社会意义曾作过深刻的揭示：没有妇女的酵素就不可能有伟大的社会变革，社会的进步可以用女性的社会地位来精确地衡量；妇女解放的程度是衡量普遍解放的天然尺度。中国社会正处在迅猛的发展中，速度之快，变化之大，令世人瞩目。随着现代化的推进，经济体制的改革，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不断发生撞击、裂变、重组，人们的思想观念、行为规范也在时代更替、新旧并存的氛围中变化。审视妇女在当今的社会地位，是进一步认识社会经济发展的新视角。

第一节 妇女社会地位的历史发展

社会地位一般是指一定历史阶段一定社会群体或个人在社会关系或社会结构体系中所处的位置。而妇女社会地位，则表现为鲜明的性别特色，它是指具有共同的生理和心理特征、特殊的利益需求，有别于男性的性别社会群体，在社会生活、社会结构体系中所处的位置，同时特指男女两性社会地位的比较。

在原始社会，男女两性的地位是平等的。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私有制出现，人类进入了阶级社会，男女两性的社会地位产生差异，妇女受压迫、受奴役的社会问题随之而来，恩格斯曾指出，男性对女性的压迫是阶级压迫的第一个形态。这种形态在不同的历

史时期、不同的社会制度下,会有不同程度的变化。

在旧中国,妇女除受反动政权、族权、神权的统治外,还要受“夫权”的禁锢,四种权力加上“三纲五常”、“三从四德”等封建伦理道德,全面剥夺了妇女做人的生存权及人身自由,侵犯了妇女的独立人格,决定了妇女从生到死都残喘在卑贱与从属的地位和任人买卖、歧视、污辱、摧残的悲惨命运,妇女处在社会的最底层,社会地位极其低下。她们不甘忍受,渴望翻身解放,曾为争取自己应有的社会地位,采取各种方式,做出了不屈不挠的努力。辽宁妇女的觉醒与斗争也正是融于全国妇女解放运动之中,成为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太平天国运动在中国历史上第一次提出了把男女看成同胞的男女平等思想,制定并在一定程度上实施了男女平等的政策和措施,使妇女问题走入人们的社会视野。

辛亥革命时期,男女平等仍然是争取妇女自身解放的纲领。觉醒了的少数上层妇女和一批知识妇女,首先提出了反对封建的包办婚姻制度,争取人格独立和人身权利的思想。在“国民之觉醒,应从文化革新入手”的主张下,辽宁女学兴起。在盛京(今沈阳)、安东(今丹东)、营口、旅大等地创立起女子学堂、女校几十所,有近百名女子出洋留学,并先后组织女子天足会。奉天(今沈阳,下同)法政学校组织会针对“女子决无参政之必要”之所为,发表抨击反动势力的宣言书,为争取参政权、为争取妇女在法律、教育等各方面的男女平等权力而奋力疾呼。

1919年爆发的“五四”运动,使妇女问题受到整个社会的关注,马列主义的传播,启迪了广大妇女的人权思想意识。由知识界发起的反封建的新文化运动,首先吹响了探讨妇女问题的号角。各界妇女不仅投身于反帝反封建的爱国斗争中,还开展争取男女教育平等、社交公开、恋爱婚姻自由、劳动待遇改善和争取参政权的

运动。奉天贫儿学校、奉天省立女子师范学校及工人夜校的成立，为妇女接受教育、为宣传革命理论首创了条件。知识女辈为宣传救国救民的真理，印发《共产党宣言》、《列宁传》、《十月革命成功和困难》、《社会主义史》等十几本小册子；为反对旧的封建礼教、包办婚姻，女师学生们排演进步话剧《孔雀东南飞》、《求婚》、《谁之罪》等，在社会上产生较大影响。中国共产党成立后，妇女运动纳入了党的工作范畴，党积极引导妇女参加革命运动。1925年党在奉天建立了支部，讲授社会科学、妇女问题等，广泛宣传妇女解放理论与国民革命。党的组织不断扩大，奉天女子读书会、女子爱国同志会相继建立。1935年奉天市委党组织还先后建立了街道支部、日本站支部、妇女支部。

随着东北民族工业的发展，妇女们解开“裹脚布”，从闺房、厨房中走进社会，迈进了社会化大生产的行列。1931年仅奉天市英美烟厂3000多产业工人中，女工就占了1/3强。在烟草、棉麻丝织等行业中的女工不甘受资本家的压迫剥削，为改善劳动状况、减少工时，增加工资曾参加了百余次的罢工斗争。

“九·一八”事变爆发后，辽宁凤城、岫岩、奉天等地爱国妇女秘密组织起“妇女会”、“妇女反日会”、“妇女抗日救国会”、“旅平妇女救国会”等团体。中共奉天特委、南满特委的妇女干部深入工厂、农村，发动妇女为抗日联军做军衣、军鞋、护理伤病员等。抗日战争中涌现出了许多女八路、女英雄。在争取民族独立和解放的斗争实践中，使不少妇女懂得了争取男女平等和妇女解放的道理。

解放战争时期，在土地改革、大生产运动中，党和政府领导人民，按人口分配土地，辽宁广大农村妇女第一次有了自己的姓名，可以享受到社会财产和生产资料占有权，享受到做人的基本权利，为争取妇女的社会地位提供了一定的物质基础。土改中有许多女积极分子被推选为代表，当委员、村长，第一次掌握了专政的大权。

据原辽东省统计,土改后有 15 万妇女参加生产互助组,和男子一样挑起了农业生产的重担。为保卫胜利果实,翻身妇女出战勤,积极参军,送子送郎参战,在为辽沈战役和夺取全国的胜利,为新民主主义革命作出巨大贡献中争取自身解放。

新中国的诞生,推翻了几千年的封建剥削制度,妇女和广大人民群众一起翻身做了国家的主人。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从法律上保证了妇女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婚姻家庭及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均有与男子平等的权利,妇女的社会地位发生了翻天覆地的质的变化。妇女第一次体现出作为人的价值,获得了人的尊严。中央人民政府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使妇女第一次获得管理国家大事的权利。1953 年在全省进行的第一次普选中,有 210 万妇女参选(原辽东省统计),占选民总数的一半,有 123 名妇女当选为村长。在省人代会的 331 名代表中,女代表获得 49 个席位,占 15.2%,原辽西省 13 个县中,36 名女代表被选为县政府委员。沈阳市内 9 个区中有 7 名女区长。出席第一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辽宁代表中有 7 名女代表。国家第一部大法——《婚姻法》的实施,使妇女从沉重的封建婚姻枷锁下解放出来。仅原辽西省义县就有 120 名童养媳解除了不合理的婚姻关系,230 名寡妇重新组织了家庭。原辽东、辽西两省法院在二、三年间受理了不合理包办买卖婚姻和严重虐待妇女的婚姻案件达 26900 多件,90% 以上都得到合理解决。妇女与男子一样有接受文化教育的权利。1949 年仅原辽西省就有 28 万多妇女进入识字班,占辽西省女文盲总数的 80% 以上。旅大地区有 10 万妇女在建国第二年就摘掉了文盲的帽子,许多年轻妇女脱盲后还上了小学、中学以至大学。社会主义制度为妇女的社会参与提供了有利条件,妇女大量地、社会规模地参加了生产劳动,改变了与生产资料相脱离的状况。在以互助合作为中心的农业大生产

运动中,根原辽西省 1952 年统计,参加互助合作组织的妇女有 317363 人。1957 年参加高级社妇女已达 1672800 人。在 1956 年统计的 7541 个生产合作社中,有 4396 名妇女担任了正副主任或社长。随着工业生产的发展,女职工人数迅猛增加,1950 年全省女职工数占职工总数的 10.7%。

在全面的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的十年中,女职工已普及到工交、财贸、文教、卫生等各条战线、各个部门。在全民办工业中,1958 年全省有 77 万家庭妇女走上工交、财贸、文教、运输和各种社会服务行业的岗位,占民办工业职工总数的 80% 以上。这些原为“锅台转”的家庭妇女由原来的消费者变成了社会财富的创造者。农村妇女不仅在春耕、夏锄、秋收中发挥重要作用,且已成为开山治水、兴修水利、大搞农田建设和抗洪救灾中的重要的劳动大军。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村首先实行了经济体制改革,为妇女参与社会开拓了新的领域。在富民政策下,农村妇女搞起多种经营。据 1980 年 9 月妇联系统兴办各种实体的统计,城乡各地办起了绣花、勾织、缝纫、编织、饲养以及为大工业加工服务的工副业生产厂点达 3775 处,安排各种妇女劳动力 63950 人。随着城乡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发展,妇女参加社会劳动已从狭窄、单一的传统产业发展到宽广多样,多种经营,走上了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工、商、建、运、服务综合发展的道路,涌现出一批以妇女为主体的专业户,约占专业户总数的 35%。以妇女为主的各种专业村、专业市场、商品生产基地,遍及全省城乡。全省乡镇企业的女职工占乡镇企业职工总数的 36%。许多农村妇女成为推广先进科学技术的带头人和试行新型经营机制的先行者,一批女企业家、女经理脱颖而出。各类成人教育的兴起,给妇女带来了更多的受教育机会。据 1984 年底不完全统计,参加各种各类文化学习班、农业技术学校

及各类饲养、剪裁、缝纫、烹饪、幼师等专业学习的达 56 万多人次，1985 年底发展到 138 万人。全省各类女专业技术人员占专业技术人员的总数已超过 40%，文教战线的女职工已超过 50%，中小学特级教师中，女教师占 48.8%。1990 年全省女职工总数已达 404.4 万人，占职工总数的 40.2%。

全省妇女不仅积极参与物质文明建设，在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了特殊作用。1985 年底全省评出“五好家庭”380 多万户，占全省总户数的 45.6%，有力地促进了社会细胞的优化和文明、健康、科学生活方式的建立，使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落实到城乡基层和百万个家庭，为维护社会安定和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做出了特殊贡献。辽宁妇女正是以对革命变革的参与活动和出色的成就，赢得了社会对女性价值的承认和尊重。

纵观辽宁妇女社会地位发展的历史，可以看到：

1、知识妇女与产业妇女在争取妇女解放运动中起着率先和不可估量的作用。

2、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优越的社会主义制度是提高妇女社会地位的根本保证，改革开放给妇女带来第二次解放，妇女社会地位又上新台阶。

3、由于受特定社会历史环境的局限，妇女社会地位历史变化显现出落差性，建国前，性别统计资料匮乏，妇女社会活动记载偏少，妇女运动缓步发展。

第二节 妇女地位的基本境况

一、女性群体的基本结构

妇女是以性别划分的社会群体，有着共同的自然属性（生理机能）和社会属性（社会利益），人数众多，包容广泛。据 1990 年第四